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泰长财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富能源”、“公司”、“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保荐机构就天富能源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为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

2022年11月3日，天富能源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2641号），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2023年7月7日，天富能源本次发行新增的227,617,590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

本次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未发生变动。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时承诺：“同意本次认购所获A股股票自贵公司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票登记完成日起六个月内不进行交易。本公司/人申请将在天富能源本次定向发行过程中认购的股票进行锁定处理，锁定期自天富能源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票登记完成日起满六个月。”

上述股东均严格履行了各自承诺。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持有人无上述承诺之外的上市特别承诺，亦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

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一)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227,617,590股。

(二)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1月10日（星期三）。

(三) 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4,916,540	3.26%	44,916,540	0
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7,162,367	1.97%	27,162,367	0
3	石河子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913,505	1.66%	22,913,505	0
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353,566	0.97%	13,353,566	0
5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987,860	0.87%	11,987,860	0
6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380,880	0.83%	11,380,880	0
7	济南瀚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622,154	0.77%	10,622,154	0
8	易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15,174	0.73%	10,015,174	0
9	邱伟珉	8,497,723	0.62%	8,497,723	0
10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345,978	0.61%	8,345,978	0
11	华泰优逸五号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525,037	0.47%	6,525,037	0
12	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525,037	0.47%	6,525,037	0
13	华泰资管—兴业银行—华泰资产价值精选资产管理产品	6,525,037	0.47%	6,525,037	0
14	华泰资管—农业银行—华泰资产宏利价值成长资产管理产品	6,525,037	0.47%	6,525,037	0
15	上海睿亿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睿亿投资攀山二期证券私募投资基金	6,525,037	0.47%	6,525,037	0
16	郭伟松	6,525,037	0.47%	6,525,037	0
17	上海泉上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泉上圣斗士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525,037	0.47%	6,525,037	0

18	八师石河子现代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6,525,037	0.47%	6,525,037	0
19	青岛惠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21,547	0.45%	6,221,547	0
合计		227,617,590	16.51%	227,617,590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	227,617,590	-227,617,590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	1,151,415,017	227,617,590	1,379,032,607
股份合计（股）	1,379,032,607		1,379,032,607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天富能源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限售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天富能源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张建军

任 杰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1 月 4 日